

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13 日（星期三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顺利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5 年 8 月 7 日（星期四）以邮件、电话等形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不存在监事委托其他监事代为出席或缺席会议的情形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梅卫平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法》）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等有关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议案》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与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对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的调整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调整程序合法、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对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行权价格进行调整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》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与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—业务办理》《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

计划（草案）》的有关规定，2024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于第一个行权期满足行权条件，同意公司为符合股票期权行权资格的 39 名激励对象办理股票期权行权事项，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71.488 万份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山水比德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5 年 8 月 13 日